

康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康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建平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，其中全体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经营情况，编制完成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在2023年半年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并据此编制了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平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6日